

诗歌曾经是公共生活的积极参与者,我们从诗歌中听到了时代的潮音。在五

公共空间与私人空间

谢冕

四时期,在抗战时期,甚至是在政治运动频繁的二十世纪五十年代,那些通过艺术方式呈现的充满诗意的诗篇,为我们传达了时代的苦难和欢乐,我们从

合与彰显,则必定与诗的伟大与永恒相关联。这已是诗歌史屡见不鲜的事实。杜甫的《闻官军收河南河北》、陆游的《示儿》都是这样的作品。后人评陆游此诗曰:“‘家祭无忘’之语,千秋而下亦为长恸。此其用心与子美何以异哉!”又说,“耿耿忠心,千秋遗训,呼唤着后世的热血男儿。”陆游此诗嘉定二年十二月作于山阴,这一年年底逝世,是他的绝笔。

通常说诗歌到底是私人的,这话并没有错。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后,强调个人化,其大背景是“文革”动乱,是为反抗“政治第一”的诗人

反顾当今的诗歌,个人的空间几乎取代了公共空间而成为一种不言而喻的主潮。相当多的诗人忘记了周遭的世界,忘记了世界上的善恶和是非、公理和正义,沉湎于个人,写着极端自恋的诗篇。他们自以为,实行着彻底的

“个人至上”甚至“个人唯一”的宗旨,只是咀嚼着小小的欢乐和悲哀,一些别人无法破解的自言自语。当诗歌的主潮淡出了公众的视野,可以断言,这就是一种病态。



人们可以把这一切归结于对以往的政治强加的反抗,但是他们没有理由因为倒脏水连同婴儿也一并倒掉。是的,政治曾经肆虐,但政治本身并不意味着灾难。政治与一切攸关,它涉及的总是重大的事件和主题,特别是关于天下兴亡、社会盛衰、民生苦乐这样一些重大的话题。这些,诗人能回避、能充耳不闻吗?诗人关怀这一切,当然并非“为政治服务”的卷土重来,更不意味着排斥诗歌的个人性。而是更高地要求于诗人,以富有个人特征地表达他们对于世事的牵挂和关切。

这就是我们此刻讨论的诗歌的公共空间的一个谛,也许就是此时,一个充分个性的、同时又是充分公众的、既是非常独特的又是充盈着时代精神和公众关怀的诗人正向我们走来。

人老了,记忆力不好了,这是没办法的事。不过也很奇怪,老年间的事,小时候的事会记得,甚至记得很清楚,因此喜欢怀旧。

老人的记性

任溶溶

糟糕的是老年间的事记得,刚发生的事却记不得了。如今有些新认识的朋友,第二次见面就记不起名字,甚至连面貌也认不清,这就很失礼,又不好再请益称呼,只好支支吾吾,你说多么尴尬。因此我真希望名片上印上照片,可以多看看名片,帮助我把人认出来,并记住人家的名和姓。我的新朋友如果看到我这些话,希望能明白我的苦处,碰到这种情况不会怪我无礼。

记忆力不好,倒有一件事让我觉得好玩。那就是读旧诗词。我从小爱读唐诗,现在在一本《唐诗三百首》还放在桌上,天天翻一下。可是过去背得出的唐诗,如今背不出了,但一看就知道是老相识,是老朋友,老友见面,这种感觉实在太好了,就像遇到久别好友,握手言欢,就把这首诗好好读几遍,重新记住。不过过些

日子又会忘记,于是再次“老友重逢”,又一次高兴。

听古典音乐也有同样情况。我爱听古典音乐,年轻时就爱听,特别爱听贝多芬和柴科夫斯基的协奏曲和交响曲。还有舒伯特的未完成交响曲、德沃夏克的新大陆交响曲等。我不懂音乐,只是爱听而已。听得多,其中的旋律自然就熟悉。听这些曲子,听到这些旋律重现,也像

遇到老朋友,实在让我高兴。为了不要忘掉这些旋律,我还用简谱记下来,不时回味。如贝多芬《第九交响曲》的合唱部分,我就记下了:“3345. 5432. 1123. 322 - 3345. 5432. 1123. 211-”。闲着读读,回味一下,也是一乐。

再有就是京戏。我曾经是京戏迷。我当时爱京戏,因为我的嗓子不错,能唱老生,在少儿社工作时,每天中午与同好一起唱戏,有人会拉胡琴,连的锣鼓等工会也购买了。《洪羊洞》《捉放曹》《奇冤报》《失空斩》是我经常唱的。不久前看到《新民晚报》登出



明月二三事

陈丹燕

《鲤》是三个女孩子做的文学杂志,张悦然,周嘉宁,颜禾。真不容易,但是美好。

五年庆祝的晚上我看到这么多年轻的作家们走来走去,才真的明白,“陈丹燕是个年轻作家,”这样的句子已经淹没在时间的水流中了。像河中卵石那样找不到了。

我的下一代人温和,轻声轻语,举止得体,显得比我这代人漂亮多了,当走走慢慢说出精准的书面语时,觉得这代人真好。

比起上一代文学青年,他们的头发明显的干净清爽,不再油腻。他们的声音明显温和轻柔,不再声嘶力竭。他们的笑容明显发自内心,礼貌但不是讨好。我爱这些年轻的鲤鱼们,希望日后他们变老,却没有变坏。

汉宫春·菊展

傅盛园

老圃秋容,费园丁几许,惨淡经营。妆成高雅恬远,显精神、骨秀韵清。将旷世、乾坤逸气,揽来尽入一庭。

墨彩粉痕黛影,合嫣红紫紫,五色纷呈。也如百花竞发,簇拥黄英。天然真趣,缀悬崖,万点金星。烟霭里,傲寒逆艳,共欲晚节坚贞。

率低,控制率低的“一高三低”的问题。不过此次的报告中说:“与2007年相比我国农村成人居民高血压的知晓率已布明显上升。”这当然是值得欣慰的事,因为不知有高血压就不可能求治,又谈何控制。不过报告中也说:“在接受治疗的病人中,有75%的病人血压仍不达标”。这个问题就应该引起重视了,3/4的病人,治了,没控制,等于没治。

我国高血压病的治疗问题多多,主要有:在病人方面:认为高血压必定要头痛、头昏,若不痛、不昏,便可不必服药,以致治疗不规则;认为血压虽未达标,但已多年如此,不妨就这样治疗吧;有病就靠吃药,不知道或不愿意改变不良生活行为等等。所以教育民众,提高民众对疾病的认识至关重要。在医药方面:有些医生对抗高血压药的应用未

能熟练掌握,不管血压高低、疗效如何,总是只给病人用一两钟复方成药;有些医生误以为丹参片、甚至阿斯匹林也能降血压,开给病人服用;也有些保健品宣传能降血压,误导病人服用,影响病人治疗等等。因此,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医疗水平,加强医药管理。高血压损害的元凶,如今我国心脑血管病的形势严峻,欲预防心脑血管病的发作,控制高血压,努力使高血压病人的血压降到安全的范围,即“达标”,是当务之急。当然,能进一步预防高血压病的发生,则更是上上之策了。在一个有着3.3亿高血压患者的国度里,防治高血压,应是维护国民健康的头等大事,怎么重视都不为过。

惊悉我国高血压三亿三

杨秉辉

超重肥胖等都是高血压的重要发病因素。这些不良的生活行为的产生,关键在于人们的健康意识,健康当然是人人都需要的,但当健康的生活行为与人的生活习惯发生冲突时,如何适从,就涉及到许多社会文化因素的影响了。我国的高血压历来有发病率高、知晓率低、治疗

33.5%。也就是说我国每3个成人中就有一人患高血压。资料还显示在我国25~34岁的男青年中高血压的患病率亦已达20.4%,即在男青年中每5个人中就有一个已经患上了高血压!高血压基本上是一种生活方式病。吸烟、嗜酒、高脂高盐饮食、缺少运动、

每年的5月17日被称为“世界高血压日”,目的是通过集中的宣传教育,让民众了解高血压病的危害,促进高血压病的防治。今年的“世界高血压日”前夕,爆出了大新闻:国家疾病控制中心发布了一条令人吃惊的信息:我国的高血压患病人数高达3.3亿!

这个数字是可靠的,它来自散布在全国各地的共10万人口的调查。资料表明:我国18岁以上居民高血压患病率为



清江烟雨细如尘 (国画) 沈志康

我是《科学画报》的同龄人,记述了自己自少年时代与《科学画报》结下的缘分,其中已说到由于长期读《科学画报》,得以“开拓知识,扩充眼界”,然而语焉未详。有些看过那篇小文的朋友问我:你的专业工作不在科学技术领域,而是一个人文学术工作者,专做古代历史文化研究的,你几十年读《科学画报》,到底获得了什么益处?其实,我由读《科学画报》得益甚多,真是不胜枚举。我觉得,至少可以说出以下几点:第一,多年读《科学画报》,学习各种科学的基本知识,使我虽然不属于有关专业,却还是一个有些科学常识的人。具有科学常识,使我不被一时流行的形形色色奇谈怪论所欺骗,这在现

代社会光怪陆离的现象之中,是少不得的防身本领。第二,多年读《科学画报》,涵泳于各种科学的推理思维,使我逐渐养成在学术工作中随时注意逻辑推理的习惯。做研究课题,写学术文章,努力做到有必要的论证依据,而且还要尽可能将论证过程展示清楚。第三,多年读《科学画报》,接触到各种科学的精深内涵,使我有机会体会到学术知识的博大复杂,即使是一种很具体对象的研究,也可能牵涉多种学科,因而多学科交叉融合,在今天常常是必需而且重要的。我自己在参加组织国家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夏商周断代工程”和“中华文明探源工程预研究”的时候,对这一问题有不少体会。

永为我的良师

李学勤

第四,多年读《科学画报》,经常获得各种科学发现、发明的信息,能够感受到科学的快速进步,真称得上日新月异。这就促使我们必须力求了解和把握各学科当前的发展趋向,才有可能站到有关领域的前沿。上世纪末,我在美国一所大学授课,有暇做了一点调查了解,发现认知科学正处于迅猛发展的前沿。这当然不是我从事的专业范围,但出于兴趣,回国后做了一段力所能及的推动促进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效果。总之,我由《科学画报》得益是说不尽的。《科学画报》我还每期都读,一定继续读下去。祝愿《科学画报》越办越好,永为我的“良师”。国家的强盛必须以科技进步作为支撑,明请看本栏。



夜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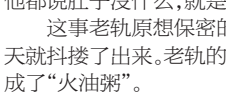
老轨是全村最节约的人。在有岁数的乡亲中,他最喜欢和知青打交道,跟我交流也最多。有一年春节后我回村,给乡亲们带了点糖。别人一会儿就吃光了,老轨半天了嘴里还在咂巴。我问他怎么吃得这么慢,他就说:“这糖啊,吃得快吃得慢有讲究。你想甜得痛快,放开大嚼,一炮仗就完了;想细水长流,你含在舌头下慢慢样,可以甜半天。这世界啊,道理也一样——一时兴起,要痛快享受,寿数就短些;能克制自己,慢慢消耗,就走得长些。”

火油粥

彭瑞高 乡野行迹

老轨就是这样,书没读几年,但有的见解说出来,会让人一愣一愣。很显然,他的节约也是有理论指导的。有一天晚上,我已经睡下,老轨敲门把我叫醒,劈头就问:“阿彭,你说说,这火油有毒吗?”火油就是煤油,我们点灯用的。我惶惶着,一时答不出,就问:“你问这干什么?”他关上门,悄声说:“我刚刚烧酱油粥,米粒开花后,就把酱油倒下去,没想到,闻着一股火油味。”我慌了,突然想起是我闯了祸,昨天打酱油拿了火油瓶。我就去他家看究竟。一掀锅盖,果然火油味直冲鼻子。我问:“你怎么晚上烧粥呢?”他说:“天明粥凉了,喝起来省时又省菜么。”我说:“现在你怎么办呢?”他说:“你读书多,应该知道火油有毒,它到底是什么做的?”我其实这方面知识也有限,搜肠刮肚才说:“火油么,应该是地下石油做的,它跟汽油、柴油是同个性质……说毒么,没听说火油把人毒死;说不毒么,没听说它可以吃……”

老轨不满意了,说:“你就一句话说死:它到底毒还是不是?”我想了想,说:“应该说有毒,不过是小毒。”老轨说:“那就是了。如果直接喝火油,那就是小毒;现在粥里只是有点火油味,那肯定毒不到哪里去。”我问:“你还准备把这粥吃下去啊?”老轨说:“不吃怎么弄?糟蹋一大锅粥,天雷打啊。”我大声叫起来,劝他扔了算了。他指指屋后,说:“你轻点,他们还不知道呢。”他指的是他妻子。我轻声说:“你一定要吃,我建议,把沿面这一层粥汤撇清。油性轻,火油是浮在粥上的。”他一听有道理,马上操作,用勺子撇沿面的粥汤。这道工序做完后,他掀掀鼻子,连说“好了好了”,我低头一闻,气味有所减轻,但明显还有。第二天一早,当妻子发现这事时,他已把两大碗火油粥喝了下去。他还到我这里来,哈着气问:“我嘴里有火油气吗?”我嗅了倒是没有。我担心他会拉肚子,一天里几次问他,他都说肚子没什么,就是打嗝火油气。这事老轨原想保密的,但他妻子当天就抖搂了出来。老轨的绰号,也一度变成了“火油粥”。



十日谈 科普先锋